

证券代码：874821

证券简称：易事达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中山市坦洲镇潭隆北路152号1号厂房8楼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口头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宝洲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徐宝洲、林剑胜作为董事同时出席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报告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敏、罗国政、朱玮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忠实履行各项职责，对 2025 年度履职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编制了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周敏女士、罗国政先生、朱玮炜女士，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根据其在 2025 年度履行职责的实际情况，提交了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汇报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审计，董事会拟批准报出上述财务报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2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编制了《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并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资产情况、经营利润等进行了分析。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5 年度的财务决算情况、实际经营情况，以及 2026 年发展计划编制了《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回避表决情况：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敏、罗国政、朱玮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

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徐宝洲、方虹、林剑胜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敏、罗国政、朱玮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进行，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或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认 2025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2.回避表决情况：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敏、罗国政、朱玮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业务需要，预计公司 2026 年度将发生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徐宝洲、方虹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敏、罗国政、朱玮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联董事方虹回避表决，全体委员以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231.31 万元，2025 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4,283.61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总额 6,234.05 万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总额为 6,297.29 万元。

考虑到公司的持续发展、经营计划等，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敏、罗国政、朱玮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相关规章制度，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对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评价并编制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21）、《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2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敏、罗国政、朱玮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5年度公司委托理财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敏、罗国政、朱玮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暨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徐宝洲、方虹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敏、罗国政、朱玮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联董事方虹回避表决，全体委员以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敏、罗国政、朱玮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2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周敏、罗国政、朱玮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委员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工作需要，拟聘任周旭瑶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2026年5月19日10:00在中山市坦洲镇潭隆北路152号1号厂房8楼会议室以现场+视讯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对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需提交股东会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

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公告编号：2026-01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易事达光电（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